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单位决算

2021 年10 月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1.围绕区委、区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督促、检查、反馈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街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对区委、区人民政府文件、会议决定事项及区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的贯彻执行情况。

2.负责区人民政府的日常公文处理和日常事务工作。

3.负责区人民政府会议的会务工作，落实或组织落实区人民政府会议决定事项。

4.起草、审核以区人民政府及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

5.负责对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街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向区人民政府报送的请示、报告，提出审核处理意见，报区人民政府领导现场审示。

6.组织协调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的工作，组织有关涉及面大的重要活动。

7.负责为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直接组织处置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做好服务、协调、保障工作。

8.根据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组织有关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9.负责区机关大院安全保卫工作和区长专线电话工作，及时向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办理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有关信访工作，协助各部门和各街镇乡向区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

10.负责分解、督办和回告区人民政府工作范围内的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

11.负责信息收集和反馈工作，为区人民政府领导现场决策提供服务。

12.负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干部职工人事、机构编制、工资福利、教育培训等工作。

13. 根据洪山区机构改革方案有关规定，管理法制办。

14. 承办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2020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公文交换站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62 人，其中：行政 47 人，事业 1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2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9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8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20.5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8.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1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7.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97.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197.42	**总计**	60	3,197.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197.42	3,192.32					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85	2,180.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9.35	1,689.3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9.21	1,529.21					
2010350			事业运行	160.14	160.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491.5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491.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56	220.56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220.56	220.56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20.56	22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7	13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87	1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4	103.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3	15.33					
20808			抚恤	19.80	1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0	1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39	75.39					
21004			公共卫生	24.21	24.2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21	24.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8	5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2	39.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扶贫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84	27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84	27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06	185.0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7	40.87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1	50.91					
229			其他支出	5.10						5.10
22999			其他支出	5.10						5.10
2299901			其他支出	5.10						5.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97.42	2,269.74	92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85	1,797.73	383.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9.35	1,689.3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9.21	1,529.21				
2010350			事业运行	160.14	160.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108.38	383.1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108.38	383.1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56		220.56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220.56		220.56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20.56		22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7	13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87	1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4	103.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3	15.33				
20808			抚恤	19.80	1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0	1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39	56.49	18.90			
21004			公共卫生	24.21	5.31	18.9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21	5.31	18.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8	5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2	39.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扶贫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84	27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84	27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06	185.0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7	40.87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1	50.91				
229			其他支出	5.10		5.10			
22999			其他支出	5.10		5.10			
2299901			其他支出	5.10		5.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9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80.85	2,18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20.56	220.5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67	138.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5.39	7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00	3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6.85	27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2.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92.32	3,192.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92.32	**总计**	64	3,192.32	3,192.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192.32	2,269.74	922.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0.85	1,797.73	383.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9.35	1,689.3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29.21	1,529.21	
2010350			事业运行	160.14	160.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108.38	383.1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1.50	108.38	383.1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56		220.56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220.56		220.56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20.56		22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7	13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87	11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4	103.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3	15.33	
20808			抚恤	19.80	1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80	1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39	56.49	18.90
21004			公共卫生	24.21	5.31	18.9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4.21	5.31	18.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8	5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2	39.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21305			扶贫	300.00		3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84	27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84	27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06	185.0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87	40.87	
2210203			购房补贴	50.91	50.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8.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8.51	30201	办公费	1.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8.33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692.50	30203	咨询费	0.6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80.27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7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2	30207	邮电费	0.1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93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0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27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60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77.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9.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89			
30309	奖励金	1.31	30229	福利费	15.5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1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7			
人员经费合计		2,027.06	公用经费合计					242.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5.24	25.00	77.74	0.00	77.74	2.50	37.25	0.00	36.97	0.00	36.97	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3,197.4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09 万元，下降 4.0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支出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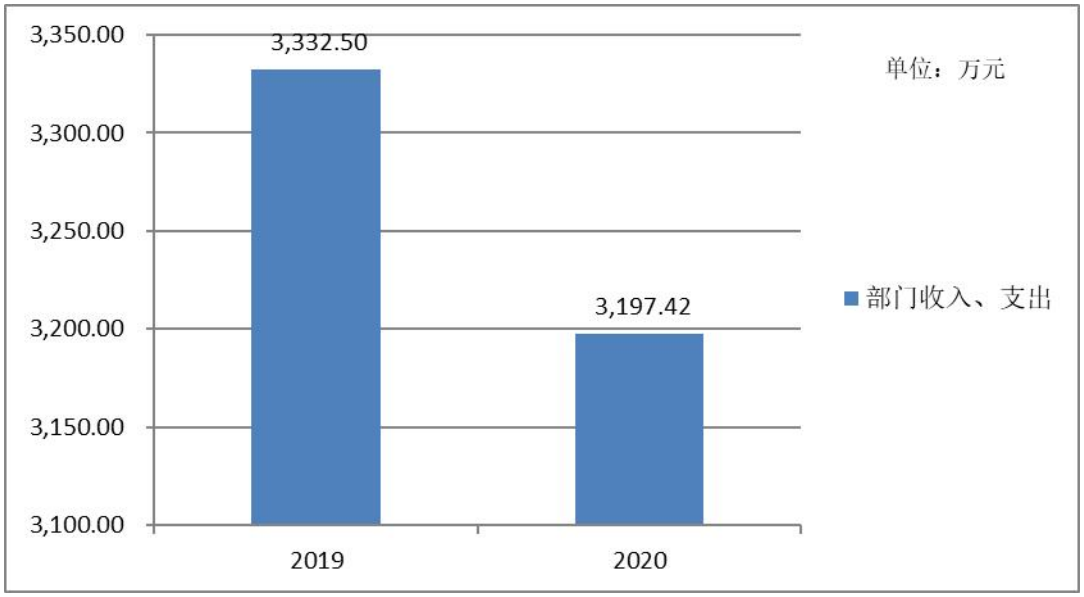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197.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92.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5.1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6%。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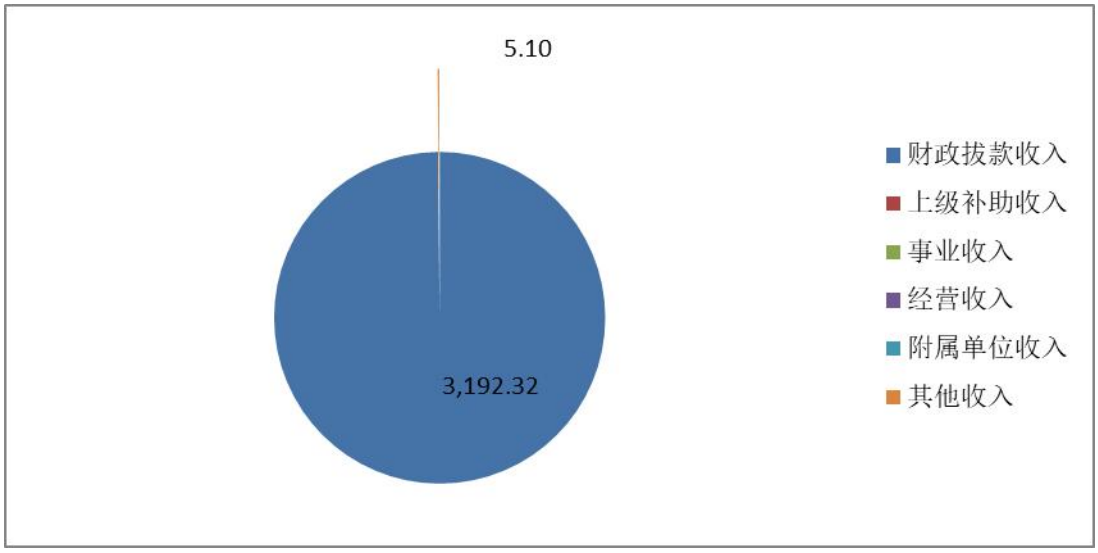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19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6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99%；项目支出 927.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0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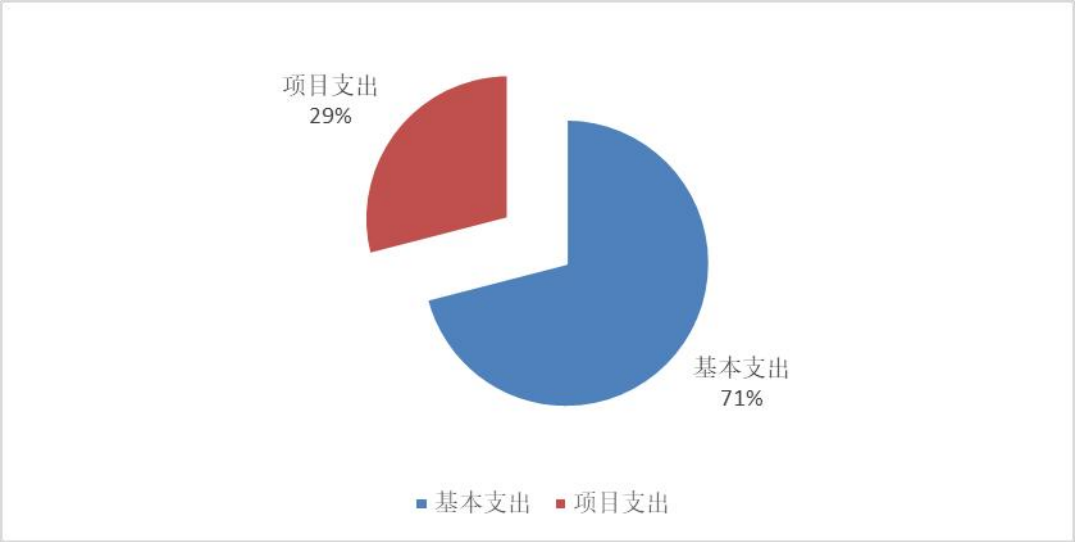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92.3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4.89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长，我办涉及人员调增，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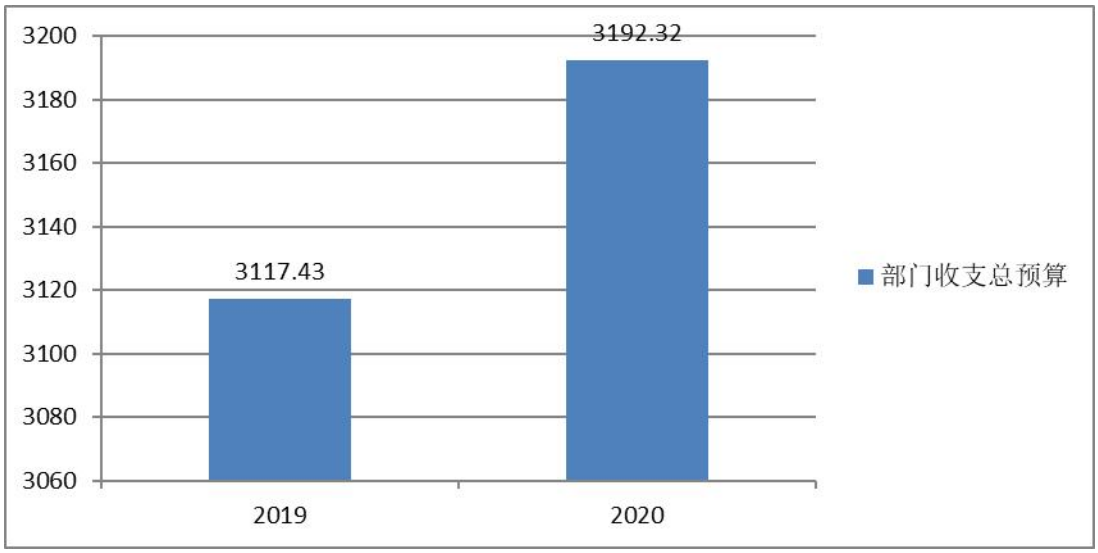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9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4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89 万元，增长 2.40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长，我办涉及人员调增，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92.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80.85 万元，占 68.32 %；科学技术(类)支出 220.56 万元，占 6.9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8.67 万元，占 4.34 %；卫生健康(类)支出 75.39 万元，占 2.36 %；农林水(类)支出 300.00

万元，占 9.40 %；住房保障(类)支出 276.85 万元，占 8.6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39.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9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7%。其中：基本支出 2,269.74 万元，项目支出 922.5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司机服务费 49.00 万元，主要成效全年公务出行较为便利，公务出行得到较好保障；预备役师工作经费 6.73 万元，主要成效参加成建制训练及格率 100%，优良率达 90%，战斗力得到较大提升；政府综合协调工作经费 55.31 万元，主要成效为单位提供运转有序的办公室设施和良好的办公环境。保障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更换、维修办公设备等；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0.29 万元，主要成效认真贯彻中共武汉市关于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的思想学习，以“为老百姓谋幸福、为大武汉谋复兴”为使命担当，自觉学思践悟，不断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研究室工作经费 9.86 万元，主要成效 2020 年共完成《关于加快构建洪山区现代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研究报告》《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对策研究》《洪山区国资国企改革工作调研报告》3 个课题，完成率 100%。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全票通过，完成目标；处非专项经费12.94 万元，主要成效采取防范非法集资、非法校园贷款宣传品发放形式进行了宣传，覆盖 9 街1 乡，180 个社区、787个小区，非法集资宣传覆盖率达100%；扶贫办工作经费23.51 万元，主要成效积极开展精准脱贫攻坚工作，2020 年实现帮扶脱贫成功率 100% ，完成目标；政务值班调度中心工作经费34.00 万元，主要成效接收报告突发事件信息，及时传达和督促落实领导同志对突发事件信息的指示批示，并及时反馈落实情况；总值班室工作经费29.57 万元，主要成效全力协助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做好需由区人民政府组织处理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总值班室购买劳务 56.26 万元，主要成效为更好的解决市民生活中的实际困难，随时听取群众的意见，解决群众的困难，接收群众的监督，提高公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金融办及金融服务中心运转经费 19.39 万元，主要成效 2020 年完成 9 街1 乡（合计 180 个社区，787 个小区）的防范金融风险宣传工作；各街乡扶贫网络员通讯费 82.26 万元，主要成效全年未接到帮扶对象对扶贫网格员的投诉现象， 根据市扶贫办考核的群众满意度评分为满分；法律顾问及案件诉讼费 4.00 万元，主要成效聘请法律专家协为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同时协助办理涉及区人民政府的民事纠纷、经济纠纷及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20.56 万元，主要成效对新入驻洪山区的股权投资管理企业、具备资产证券化业务资质机构总部或区域总部，比照金融机构总部，按实缴资本（或开办时营运资金）的 1% 给予一次性支持；2020 年个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资金 9.53 万元，主要成效给予洪山区中小企业贴息补助；其他疫情防控一线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9.38 万元，主要成效对在疫情发生之际，给予一线工作人员临时性的工作补助；新洲扶贫资金 300.00 万元，主要成效促进对口帮扶任务及时有效的开展。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62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作无法正常开展，导致支出减少。

2.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资金用于支付新入驻洪山区的股权投资管理企业、具备资产证券化业务资质机构总部或区域总部，比照金融机构总部，按实缴资本（或开办时营运资金）的 1% 给予一次性支持奖励，并未在年初可预见性支出范围之内。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13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变动。

4.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6.96 万元，支出决算为7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变动。

5.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款项用于新洲对口扶贫专项经费，不在年初预算范围以内。

6.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27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69.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7.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

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42.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只说明本单位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 0 个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0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4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56%；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56%，比年初预算减少 4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公车运行成本降低，其中：燃料费 10.4 万元；维修费 19.6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2 万元；保险费 6.95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量 15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比年初预算减少 2.22 万元，主要原因是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2020 年度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28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28 万元，主要用于 扶贫办接待餐费 的接待工作 4 批次；。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24.99 万元，下降 40.15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 13.95 万元，下降 10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0.92 万元，下降 22.8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12 万元，下降 3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导致部分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公车运行成本降低，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99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5.84 万元，下降 7.58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12 月31 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4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7 个，资金922.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资金使用较为规范，单位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6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22.58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为单位提供运转有序的办公室设施和良好的办公环境。保障司勤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更换、维修办公设备。保障扶贫工作队员日

常办公需求及扶贫工作顺利开展，对社区扶贫网格员补贴发放到位。积极协助金融监管机构和有关部门维护金融秩序，防范、化解和延置金融风险，使融资金额增长率达10% 。完成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和企业上市金融知识培训活动，在报纸上进行非法集资专题宣传，加大非法集资宣传力，使防范非法集资知晓率达 90%。起草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及经济工作会等重要材料，及时完成课题调研，积极完成领导交办的任务，《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会议通过率达 90%以上，文件、讲话等写作材料领导满意度达 80%以上。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1.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68.72 万元，执行数为 294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成立区政府办党组，明确分工、制定相关学习制定，将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坚持重大事项集体决策。二是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充分运用党组会议、主任办公会、理论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学习强国”网上学习等形式，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和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升领导班子政治理论水平。发现的问

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政府办机构运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75.9%，主要原因为：①受疫情影响，疫情防控期间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导致工作经费没有按预期执行；②由区财政安排设备统一购置，再调拨至单位使用，致使设备购置经费未使用。二是年初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例如“脱贫成功率”年初指标值为 90%，设置的年初指标值偏低，不符合 2020 年实现全部脱贫的要求；“职工满意度”年初指标值设置为满意，指标解释为调查单位职工对值班安排是否满意，不能体现资金使用所产生的相关效益；“硬件维护次数”年初指标值为 1 次，但区长热线的机房服务器已于 2020 年度内拆除，因此已无必要对硬件进行维护。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相应调整年初目标。对于年中新增项目也应根据工作内容及时编制绩效目标；二是据单位工作任务，调整部分绩效指标。根据洪山区财政局统一购置设备的安排，以后年度可取消“物资、器材采购完成率”指标；区长热线的机房服务器已于 2020 年度内拆 除，可删除“硬件维护次数”指标；2020 年已实现全面脱贫， 以后年度需结合年度工作任务设置相关指标；单位职工对

值班安排的满意度不能体现项目实施的效益，可删除“职工满意度”指标。

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为单位提供运转有序的办公室设施和良好的办公环境。保障司勤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更换、维修办公设备。保障扶贫工作队员日常办公需求及扶贫工作顺利开展，对社区扶贫网格员补贴发放到位。积极协助金融监管机构和有关部门维护金融秩序，防范、化解和延置金融风险，使融资金额增长率达 10%。完成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和企业上市金融知识培训活动，在报纸上进行非法集资专题宣传，加大非法集资宣传力，使防范非法集资知晓率达 90% 。起草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及经济工作会等重要材料，及时完成课题调研，积极完成领导交办的任务，《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会议通过率达 90%以上，文件、讲话等写作材料领导满意度达 80% 以上。（满分 50 分，得分 50 分）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23 分，得分 23 分

①司机工资发放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司机工资发放率目标为 100%。2020 年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司机共 6 名，完成司机工资发放，司机工资发放率 100%，完成目标。

②防范金融风险宣传工作完成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防范金融风险宣传工作完成率目标为 100%。2020 年完成 9 街 1 乡（合计 180 个社区，787 个小区）的防范金融风险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完成目标。

③非法集资专题宣传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非法集资专题宣传数目标为 2 次。2020 年 6 月和 2020 年 11 月，通过“洪山公安”微信公众号进行了关于非法集资宣传，完成目标。

④调研课题完成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调研课题数目标为 3 个，2020 年共完成《关于加快构建洪山区现代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研究报告》《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对策研究》《洪山区国资国企改革工作调研报告》3 个课题，完成率 100%。

⑤杂志征订期数：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杂志征订期数目标为 12 期。2020 年按期征订，完成征订数 12 期，完成目标。

⑥司机到岗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司机到岗率目标为100%。2020年司机均到岗，到岗率为100%，完成目标。

⑦扶贫网格员补贴到位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扶贫网格员补贴到位率目标为100%，根据《关于全市社区网格员和信息管理员参与推广应用“中国社会扶贫网”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的通知》，按 50 元/月的标准对社区网格员给予通讯费补贴，2020 年按时完成了扶贫网格员补贴，补贴到位率100%。

⑧扶贫网格员沟通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扶贫网格员沟通目标为及时。评价小组经过现场了解，全年扶贫网格员沟通及时，完成目标。

⑨涉非案件处置及时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涉非案件处置目标为及时。2020 年共有涉非案件 3 起，均及时进行了受理，受理及时，完成目标。

⑩文稿任务完成及时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文稿任务完成目标为100%。全年按时起草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及经济工作会等重要材料，文稿任务完成 100% ，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27 分，得分 27 分

①脱贫成功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脱贫成功率目标为 90% 。积极开展精准脱贫攻坚工作，2020 年实现帮扶脱贫成功率 100%，完成目标。

②公务用车安全事故发生次数：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公务用车目标为 0 事故。2020 年加强了驾驶员和车辆管理，全年未发生公务用车事故，完成目标。

③非法集资案件降低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非法集资案件降低率目标为 10%。2019 年非法集资案件共 6 起，2020 年发生非法集资共 3 起，非法集资案件降低率达 50%，完成目标。

④非法集资宣传覆盖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非法集资宣传覆盖率目标为 90%。采取防范非法集资、非法校园贷款宣传品发放形式进行了宣传，覆盖 9 街 1 乡，180 个社区、787 个小区，非法集资宣传覆盖率达 100% ，完成目标。

⑤防范非法集资知晓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防范非法集资知晓率目标为90%。9街1乡均进行了非法集资、非法校园贷款宣传品签收，防范非法集资知晓率完成目标。

⑥《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会议通过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会议通过率目标为 90%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全票通过，完成目标。

⑦公务出行保障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公务出行保障度目标为较好保障。全年公务出行较为便利，公务出行得到较好保障，完成目标。

⑧扶贫网格员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帮扶对象对扶贫网格员满意度目标为满意。全年未接到帮扶对象对扶贫网格员的投诉现象，根据市扶贫办考核的群众满意度评分为满分，本指标认为对象对扶贫网格员满意，完成目标。

⑨群众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群众满意度目标为 85% 。根据市长热线满意度为90.91%，完成目标。

⑩领导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领导满意度目标为 90% 。全年为领导提供的文稿、材料未接到领导的相关批评，故领导满意度完成年初目标。

11 用车人员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用车人员满意度目标为 90%，单位职工未对目前用车情况进行不满反馈，完成目标。

（2）年度目标 2：完成年度制定的训练任务，及时补充战备物资。（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9 分，得分 9 分

①物资、器材采购完成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物资、器材采购完成率目标为 100%。2020 年根据区财政安排，设备进行统一购置并调拨至单位，物资、器材采购均按需采购完成，完成目标。

②训练完成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训练完成率目标为 100%。2020 年受疫情影响，无法按原定计划开展训练，年中对计划进行了调整，2020 年按调整后的计划完成了训练，完成目标。

③训练成绩达标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训练成绩达标率目标为100%。2020年根据师统一安排，指挥营 70 余名官兵参加成建制训练，最后考核及格率为100%，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①战斗力提升度：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战斗力提升度目标为有较大提升。由于疫情影响，上半年无法正常组织集中训练，下半年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进行了集中训练，参加成建制训练及格率100%，优良率达90%，战斗力得到较大提升。

②受到上级奖励次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受到上级奖励次数目标为 1 次。2020 年湖北陆军预备役高射炮兵师获得“四铁”先进单位，达成目标。

（3）年度目标 3：协助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做好需由区人民政府组织处理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做好政务值班调度平台人员调度工作。（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9 分，得分 9 分

①硬件维护次数：满分 0 分，得分 0 分

硬件维护次数目标为 1 次。因 2020 年度内不可预知区长热线的机房服务器会进行拆除，故不需要进行机房硬件维护，本次评价取消该指标考核。

②维护合格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维护合格率目标为 100%。2020 年新设备均未出现损坏情况，其他设备损坏均进行了维护修理并继续使用，维护合格为 100%，完成目标。

③维护及时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维护及时性目标为及时。2020 年政务值班调度平台维护及时，完成目标。

④信息公布及时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信息公布及时性目标为及时。2020 年根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依申请公开内容均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网上进行了公布，工作公布及时。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①处理效率优化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处理效率优化率目标为80%。2019年应急调度300余件，2020 年应急调度达 1352 件，处理效率优化率 351％，完成目标。

②监督力度提高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监督力度提高率目标为80%。2020年除议题案办理的回复以及各类督办转办件的完成情况，全年共下达专题督办单 41 份，督办事项涉及国务院第七次大督查、省政府季度专题督查、市领导批示件办理、政府工作报告责任事项、区政府常务会议定事项、市区重点项目建设和征地拆迁等重点专项工作。全年共办理市政府督查室交办人民网给省长、市长留言 22 起，办理武汉电台“行风连线”平台投诉件 132 件。疫情防控期间，第一时间受理交办居民群众在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关于求医问药、生活保障等方面的求助留言 72 条，确保了疫情防控期间群众留言得到及时回应。监督力度较往年有较大提升，完成目标。

③职工满意度：满分 0 分，得分 0 分

职工满意度目标值为满意。指标解释为调查单位职工对值班安排是否满意，全年职工对值班安排并未表示不满，但该指标不能体现资金使用所产生的相关效益，基于必要性因素考虑，职工满意度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建立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根据绩效评价报告，统一要求各预算单位制定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列明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二、进一步深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评价结果不同等级的项目，分类管理，分类施策。对一次性项目在绩效评价达到预期目标和实施效果后，动态调整。督促各预算单位加强项目管理，提升项目质量。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精准扶贫

1、领导重视，组织有力。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先后 11 次研究部署精准扶贫工作。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先后多次深入新洲区辛冲街、旧街街及区内天兴乡的扶贫一线走访慰问、调查研究、破解难题。区人大、区政协积极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深入驻点村参政议政，助力脱贫攻坚。区各工作队派出单位的党政负责人及党员干部纷纷深入对口扶贫村开展“两节”期间走访慰问、春季攻势、“三查三

看”脱贫攻坚大行动、“两不愁三保障”扶贫政策落实大调研等活动。

2、选优配强，调整及时。我区根据机构改革实际情况对工作队及时进行了调整轮换，23 个工作队 76 人(含 23 名副处级干部)均按时调整到位。全区帮扶单位的 420 名机关干部，通过“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的形式与区内外 439 个贫困户(含脱贫户)结成帮扶对子，实现了党员、干部帮扶贫困户全覆盖。

3、制定文件，推进工作。按照省市区扶贫领域突出问题专项集中治理工作部署，区扶贫办与区纪委等部门组成联合专班，采取大数据筛查、实地走访、调查了解等多种方式，对资金管理、数据上报、项目落地、工作作风等扶贫工作进行专项治理和督查巡查，确保扶贫领域风清气正。

4、加大投入，精准帮扶。各驻村工作队积极参与项目落地及政策落实。

5、爱心帮扶，全面推进。积极动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外人士、工会会员、团员青年、妇女群众、文明志愿者、中小学教师职工、医护人员、高校师生以及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社会组织等参与注册与帮扶。

6、“三乡”工程，助力脱贫。

7、结合实际，全面整改。

8、监督检查积极推进。

9、强化宣传，营造氛围。

二、优化营商环境、统计和经济普查、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等工作

1、将参加双评议的单位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重点，通过双评议平台，发现自身在服务对象、行业监管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立查立改，提升满意率，围绕打造政通人和的稳定环境、促商兴业的安全环境、文明高效的服务环境，持续推进营商环境优化的抓推进、抓深化、抓落实。

2、在统计和经济普查方面，配合区统计局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3、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面，配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高信贷服务便利度。

4、召开全区银行机构座谈会，探讨优化金融发展环境、金融支持招商引资工作，部署优化营商环境、优化企业获得信贷审批流程工作。

5、按照《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湖北银行业和保险业加强服务民营企业的通知》和《武汉市关于进一步优化获得信贷营商环境的意见(试行)》要求，继续督促辖区各银行金融机构进一步优化小微企业信贷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间、减少申贷材料。

三、市长、区长专线投诉转办、督办。政府工作报告(含十件实事)督办。

四、打好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攻坚战。深化 P2P 络借贷等风险点整治，加强类金融机构等薄弱环节监管，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机构、非法金融活动、违规举债融资。

五、上报综合信息，撰写调研报告，起草各类重要文稿。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精准扶贫	安排帮扶资金不少于 300 万元，互联网扶贫等工作达标。	已完成
2	部署优化营商环境、优化企业获得信贷审	按照治庸问责办要求做好双评议工作，全年度评价总数 344，其中满意数 343，不满意数 1。截止	已完成

	批流程工作	今年 10 月末，小微企业获得信贷平均审批环节为 4.88 个，获得信贷平均时间为 10.14 天，获得信贷的平均申报材料为 10.96 个，完成目标任务。	
3	招商引资、金融业增值税增幅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30 亿元，金融业增值税增幅达标	已完成
4	市长、区长专线投诉转办、督办;政府工作报告(含十件实事)督办	市长、区长专线投诉转办、督办落实率 100 。政府工作报告(含十件实事)督办落实率 100 。议提案办复率、见面率 100 ，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 95%以上。	已完成
5	上报综合信息，撰写调研报告，起草各类重要文稿	上报综合信息 80 篇以上，撰写调研报告 6 篇以上，起草各类重要文稿 60 篇以上。以区政府或办公室名义制发的文件文字差错	已完成

		率控制在千分之一以内。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咨询电话:027-87678353